

证券代码：603629

证券简称：利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9-029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5月23日上午10点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德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议案一：关于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。

监事会审议后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“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”变更为“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，并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5 月 23 日